

证券代码：872307

证券简称：创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1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宋洪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

指南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要求，公司对《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进行修订完善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监事宋洪涛、刘海彬、赵顺雯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参与表决监事均需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要求，公司对《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进行修订完善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监事宋洪涛、刘海彬、赵顺雯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参与表决监事均需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终止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终止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监事宋洪涛、刘海彬、赵顺雯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参与表决监事均需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（员工持股计划）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定向回购股份方案（员工持股计划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监事宋洪涛、刘海彬、赵顺雯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参与表决监事均需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市创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1月30日